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整合公司资源、充分发挥上海地缘优势，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在上海市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汉威汇新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2、董事会审议投资议案的表决情况

2015年1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成立全资子公司计划，并自公告之日起开始实施。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的批准权限在公司董事会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上海汉威汇新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的名称准）
- 2、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 3、注册资本：5,000 万元
- 4、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自有资金
- 5、法定代表人：李志刚
- 6、营业场所：上海市闵行区
- 7、经营范围：传感器、仪器仪表、自动控制系统、智能硬件、计算机硬件、软件、物联网、数据、通讯、网络、云计算、信息集成的研究开发、服务、咨询、

技术转让、销售和投资。

该次拟设立子公司的具体信息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三、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设立全资子公司目的

公司是物联网（IOT）行业的领先企业，专业从事传感器、智能仪器仪表及面向行业应用的物联网系统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推广应用。根据公司整体战略发展，为充分利用上海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优势，拓宽公司产品与服务推广范围，吸引优秀高端人才的加盟，建设先进的品牌形象，提升公司投融资能力，公司决定在上海市设立全资子公司。

2、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设立“上海汉威汇新科技有限公司”，将整合公司产业化资源和业务拓展资源，为公司拓展国内外市场提供良好支撑，有力促进公司业绩快速提升和长远发展。

3、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可能会对公司的现金流产生一定影响。另外，本次投资未来存在一定的经营管理风险，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全资子公司的管控。上述设立全资子公司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